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12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现再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作如下催告通知：

###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29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龙盛大道1号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四楼多功能厅。

###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 （四）会议审议内容

-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 3、审议《关于签发〈关于将持有的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有条件执行转股的函〉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1、投票流程

### (1) 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738352	龙盛投票	10

### (2) 表决议案

序号	表 决 议 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00元
2.1	(1) 交易对方	2.01元
2.2	(2) 交易标的	2.02元
2.3	(3) 交易价格	2.03元
2.4	(4) 支付方式	2.04元
2.5	(5) 主要实施步骤	2.05元
2.6	(6) 本次重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限	2.06元
3	关于签发<关于将持有的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有条件执行转股的函>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元

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一次性投票的，申报价格为99.00元。

### (3)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 投票举例

A、股权登记日持有“浙江龙盛”股票的沪市投资者，对全部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52	99元	买入	1股

B、股权登记日持有“浙江龙盛”股票的沪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52	1元	买入	1股

C、股权登记日持有“浙江龙盛”股票的沪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52	1元	买入	2股

D、股权登记日持有“浙江龙盛”股票的沪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52	1元	买入	3股

## 2、投票注意事项

(1) 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 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 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 (六) 会议出席对象

1、2012年6月21日下午本公司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 (七) 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股东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凭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进行登记（复印件请加盖公章）。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登记时间：2012年6月25日-28日，上午8:00-11:30，下午13:30-17:00，在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龙盛大道1号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联系电话：0575-82048616，传真：0575-82041589，邮政

编码：312368，联系人：陈国江、李霞萍。

5、其他事宜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附件：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通知所列议题按照以下授权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 决 议 案		表 决 意 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1) 交易对方			
		(2) 交易标的			
		(3) 交易价格			
		(4) 支付方式			
		(5) 主要实施步骤			
		(6) 本次重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签发《关于将持有的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有条件执行转股的函》的议案				
4	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